

守护同一时空的各自安宁（人民时评）

作者：张燕

主题：城市精细化治理、噪声治理、基层治理、文明城市、共建共享、民生温度

夜晚的广场舞、装修的电钻声、楼上的跑跳、空调的共振……日常生活中的噪声，搅人清静，耗人心神。怎么合理解决，社会关注度很高。

前不久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》正式实施当天，浙江衢州衢江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一起噪声污染责任纠纷案。法典明确，噪声污染认定以“超过噪声排放标准或者未依法采取防控措施产生噪声，并干扰他人正常生活、工作和学习”为依据。一楼水产商铺低频振动噪声影响楼上居民休息，尽管监测数值未超国家标准，但超出普通人容忍限度，法院判决要求经营者限期完成降噪减振整改。这份判决书，既“不唯监测数据论”，也尽可能降低对经营主体的冲击，为噪声纠纷的更好化解提供了启示。

享受安宁生活，是许多人的幸福追求。随着经济社会发展，各类噪声尤其是社会生活噪声越来越常见，人们对噪声污染的敏感度更高了。数据显示，2025年，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受理噪声投诉约683万件，其中社会生活噪声投诉占比高达73.2%。

时代在发展，条件改善了，人们对生活品质的要求也越来越高。在降低噪声分贝的基础上，进一步细化举措，更加注重熨帖人的具体感受，兼顾城市生活安宁和发展活力，治理的刻度才能对准人心的尺度。

让需求各异、节奏不同的人在同一时空中和谐共处，让每一种声音都有边界、守秩序，最有效的办法是从源头开始治理。

近年来，全国多地积极探索宁静小区建设，切实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。比如，深圳的一些新建小区，路面铺设透水降噪沥青，实行人车分流，有效降低车辆行驶噪声；在临街围墙打造层次降噪绿篱带，楼栋之间打造绿篱围墙隔离带分隔活动区与居住区……把宁静理念融入规划设计，把噪声治理关口前移，才能摆脱“头痛医头、脚痛医脚”的被动局面。

也要看到，关于噪声治理，不同群体的认知仍有差别，有的地方改造难度大。由此而言，建立有效的噪声扰民调解与处理机制，共同营造一种舒适、和谐、相互理解包容的居住氛围，才能守护好同一时空下的各自安宁。

在山东威海，凤林顺和社区约定以灯光为“哨”：广场大灯一亮，大家安心跳舞；晚上8点半小灯开启、大灯熄灭，舞蹈队自觉散场；在浙江杭州，拱墅区祥符街道引导社区、经济联合社、商户、居民共同参与治理，组建“宁静商铺自治联盟”，对商户每月进行综合评分，连续两个月低于三星的商铺将被劝退或清退。尊重规则、理性沟通，靠共识滋养出来的安宁，往往比强制管出来的安静，更持久也更牢固。

当前，城市空间的居住形态更加多样化，人们的生活节奏也各不相同。有的人早出晚归，有的人居家办公，有的人夜间直播，但只要将心比心，不把自己的自由变成他人的负担，再多元的生活方式也能在同一个屋檐下和谐共处。

城市治理的核心是人，检验治理成效的根本标尺是人民群众实实在在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生活安宁权关乎群众切身感受，是城市文明最朴素的刻度。看见自己的责任，体谅他人的难处，就能共享安宁，守护城市最美的模样。劳动作业的声响、市井往来的动静、深夜安眠的呼吸，每一种声音都各安其位，每一种生活也定会从容舒展。结尾：回扣城市治理核心，点明城市文明的本质，呼吁各方看见责任、体谅他人，让每一种生活都拥有安宁。

总论点：城市噪声治理是城市精细化治理的缩影，要坚持源头治理，兼顾法理与人情，依靠多元共治、互相包容，让不同生活节奏的群体和谐共处，守护群众安宁，提升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开头：以广场舞、装修、楼上跑跳等生活噪声场景切入，引出噪声扰民这一民生难题；再结合司法判例，用法律实践引出话题。

1. 时代背景：群众需求升级。经济发展后，群众对生活品质要求提升，噪声扰民成为民生痛点，噪声治理考验城市治理的刻度。

2. 治本之策：源头规划治理。将宁静理念前置到城市规划、小区建设，从源头降低噪声影响，跳出事后整改的被动模式。

3. 柔性路径：多元调解共建。噪声矛盾存在认知差异，除刚性执法，更要搭建协商平台，依靠居民、商户自治，用沟通共识化解矛盾。

4. 核心落点：城市治理的本质。城市治理的核心是人，治理需要将心比心，兼顾不同群体诉求，让多元生活方式和谐共存。

○ 第一层：摆现状。引用投诉数据，说明社会生活噪声诉求激增，群众对安宁生活的需求持续上升，点明噪声治理的时代必要性。

○ 第二层：对策一（源头治理）。举深圳小区降噪规划案例，论证城市建设阶段提前布局，是解决噪声问题最有效的办法。

○ 第三层：对策二（柔性共治）。客观说明治理难点，举威海灯光管控、杭州“宁静商铺自治联盟”案例，说明自治、协商、柔性管理的价值，法理之外兼顾情理。

○ 第四层：升华观点。城市空间多元、生活节奏不同，治理需要换位思考，尊重多元生活方式。